

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。
- 二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 1 月 22 日中市教體字第 1150007138 號函核備。

貳、招生年級及人數：

五年級體育班一班，招生人數 24 人，備取 4 人。

參、招生項目：

項目	正取人數	備取人數	資格限定	備註
籃球	12	2	限男生	未達錄取標準(70 分)，不予錄取。
排球	12	2	限女生	未達錄取標準(70 分)，不予錄取。

肆、報考資格：

五年級體育班：設籍臺中市之國小四年級學生均可報名。(不受學區限制)

伍、招生說明會：

- 一、時間：115 年 3 月 20 日(五)晚上 7:00
- 二、地點：北屯國小明禮堂視聽教室，歡迎有興趣家長及學生踴躍參加。

陸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3 月 30 日(一)起至 115 年 4 月 2 日(四)

每日上午 9:00~12:00，下午 1:30~4:00

柒、簡章索取地點：本校學務處或網站(<https://www.ptes.tc.edu.tw/>)下載。

校址：臺中市北屯區進化北路 2 號，洽詢電話：(04) 22332110 轉 728。

捌、報名手續：

- 一、填寫報名表(需家長簽名或蓋章)、健康聲明切結書及委託報名同意書(若本人或考生家長報名則免附)。
- 二、繳交本人最近 6 個月內之正面兩吋相片一式 2 張(貼妥於報名表)。

玖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家長或委託他人報名：將報名表填妥後(若委託名者請附委託報名同意書)到本校學務處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學生親自報名：逕洽學務處體育組。

拾、甄試日期及地點：

- 一、日期：115 年 4 月 8 日(三)下午 1:30 報到說明，下午 2:00 開始測驗。
- 二、地點：北屯國小體育器材室前，如遇雨天改為明禮堂二樓活動中心。

拾壹、甄試項目：

- 一、基本體能測驗(50%)：
 - (一)六十公尺測驗(25%)：受測者採蹲姿式起跑不得穿釘鞋，測驗一次。此項測驗項目雨天改為 42 公尺折返跑測驗。

(二)立定跳遠(25%)：測驗三次，採計最佳成績。

二、專長項目測驗 (50%)：

(一)籃球組單項測驗：

1. 運球衝刺折返 (20%)。(評分向度:協調性、速度)

2. 二對二分組對抗比賽 (30%)。(評分向度:運球、傳球、上籃、防守)

(二)排球組單項測驗：

1. 排球低手擊球 1 分鐘次數 (20%)。(評分向度:協調性、次數)

2. 分組對抗比賽 (30%)。(評分向度:發球、接球、團隊精神)

拾貳、錄取方式：依甄試成績順序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以專長項目測驗、基本體能測驗分數高低，依序錄取。未達最低錄取標準(70分)者，不予錄取，錄取名單經本校體育發展委員會 115 年 4 月 13 日(一)審議後公告。

拾參、放榜：於 115 年 4 月 13 日(一)17:00 前於本校公佈欄榜示並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及本校網站。

拾肆、複查申請：考生如欲申請複查成績，於 115 年 4 月 14 日(二)中午 12 點，持准考證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填具申請表，逾期不受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
拾伍、報到：

一、錄取者於 115 年 4 月 14 日(二)起至 115 年 4 月 16 日(四)止，上午 8：30 起至下午 4：00 止向本校學務處繳交家長同意書完成報到手續。

二、逾期末報到者，視同自動放棄，由符合錄取標準之學生依序遞補。

遞補期限：115 年 4 月 17 日(五)下午 4：00 止。

拾陸、報名時需填妥健康聲明切結書。若有心臟病、脊椎畸形發展等不適用於運動學習者，為顧及健康，報考前請慎重考慮。

拾柒：體育班學生若有適應不良或因運動傷害(須有合法醫療機構證明)無法參加比賽者，得由學校進行輔導(以三個月為原則)。若經輔導確實無法改善者，得召開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議審議後續轉班與否；非依學區就讀者，應返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就讀。

拾捌、本簡章經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准予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測驗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（此欄請勿填寫）

姓名	性別	身高	cm	體重	kg
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	年 月 日		照片黏貼處
聯絡地址					
監護人簽名	聯絡電話	() ()			
報考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籃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球		現就讀學校		

☆請於報名截止日 115 年 4 月 2 日（四）下午 4：00 前將本表送至本校學務處

<p>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</p> <p>115 學年度</p> <p>體育班甄選入學測驗准考證</p> <p>報考組別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籃球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排球</p> <p>准考證號碼：_____</p> <p>姓 名：_____</p>	<p>甄選日程表</p> <p>115 年 4 月 8 日（三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13:30-14:00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考生報到 (體育器材室前) 暖身操</td> </tr> <tr> <td>14:00-15:00</td> <td>基本體能測驗</td> </tr> <tr> <td>15:00-16:00</td> <td>專長項目測驗</td> </tr> </table>	13:30-14:00	考生報到 (體育器材室前) 暖身操	14:00-15:00	基本體能測驗	15:00-16:00	專長項目測驗
13:30-14:00	考生報到 (體育器材室前) 暖身操						
14:00-15:00	基本體能測驗						
15:00-16:00	專長項目測驗						
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width: 150px; height: 150px; margin: 0 auto;"></div> <p>照片黏貼處</p>	<p>※考生請於甄選報到時出示此准考證。</p> <p>※甄選時請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。</p> <p>※逾時 15 分鐘不到者，以棄權論。</p> <p>※各項測驗之時程、順序、依現場公告進行</p> <p>※不得冒名頂替，如有違規，取消考試資格</p> <p>※考生身體若有特殊疾病，不適合做激烈運動者，請勿參加考試。</p>						

本表報名時繳交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學生 _____，參加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體育班甄選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議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本表親自報名者免附

委託報名同意書

立委託書人 _____ 因故確實無法親自報名 貴校
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，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報
名手續。

此致

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(需檢附委託人及被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

※本表為錄取後報到時繳交。

※報到時間：自 115 年 4 月 14 日(二)至 115 年 4 月 16 日(四)止，
上午 8:30-12:00，下午 1:30-4:00

※錄取者務必於 115 年 4 月 16 日(四)16:00 前繳交至學務處完成報到手續。

※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自動放棄。

家長同意書

學生 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中市北屯區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學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有適應不良或因運動傷害無法參加比賽，經輔導期後確實無法改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轉班或轉校之決議及措施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